**关于2023年度江西省“科技+水利”联合计划项目申报的通知**

各学院、科研院所：

近日接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文件通知（赣科发社〔字2022〕157号，见附件一），2023年度江西省“科技+水利”联合计划项目申报工作已经开始。现将有关申报事项通知如下，请各单位积极组织教师申报。

**一、申报基本条件**

1．项目申报人须为申报单位的在职人员，原则上年龄不超过58周岁[1965年1月1日（含）以后出生]。

2．项目申报人应为具有博士学位（不含在读博士生、脱产研究生）或高级专业技术职务（职称）的在职在岗人员。

3．项目申报人应在相关技术领域具有较高的学术水平，熟悉本领域国内外技术和市场动态及发展趋势，具有完成项目所需的组织能力和协调能力。

**二、申报限项要求**

1．申报人作为项目负责人主持在研项目不能超过2项，每人每年只能申报1个项目。基地和人才建设计划及定向委托支持项目不在限项之列。

2．在研项目合同到期（含申请延期到期）而未验收的，主要参与人（前3名）不能新申报项目。

3．同一单位相同或相近的研究内容，不能多头申报和重复申报省级科技计划项目。

4．其他未尽事宜请参考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文件通知（附件1）。

**三、项目申报受理**

**（一）申报受理方式**

项目申报采取网上申报的方式进行，登陆江西省科技业务综合管理系统，地址：http://ywgl.kjt.jiangxi.gov.cn/egrantweb/#。

**（二）申报推荐时间**

自即日起，可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填报。项目申报人网上申报截止时间：2022年10月28日17时。

联系人：吴老师

联系电话：8334056

科研处

2022年9月30日